

#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 批复 )

松发改审〔2021〕58号

## 关于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松江医院 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:

你单位《关于报送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松江医院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为完善医疗资源的空间布局和梯度配置,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,经研究,原则同意该工程项目建议书。有关事项批复如下:

一、项目法人:上海市松江区方塔中医医院(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松江分院)。

二、建设地址:项目位于松江区茸兴路369号,东至茸兴路,南至大塔浜,西至中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,北至施惠路。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31919平方米(具体以实测为准)。

三、建设内容及规模:总建筑面积91165平方米,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63838平方米,地下建筑面积约27327平方米,同步完成土方回填、道路、广场、绿化及小品等辅助配套项目的建设,本工程设床位580张。

四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108925.41 万元。项目所需资金由区财政预算安排。

五、本文件有效期限2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。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，应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有效期内未申请可行性研究报告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文件自动失效。

接文后，请按规定办理用地、规划等前期手续，并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。

本项目一经批复，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本批复用途建设，建成后严禁擅自变更使用用途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9月6日

---

抄送：区建管委、中山街道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气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民防办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公安交警支队。

---

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9月6日印发

项目代码：31011742505912020211A3101001